

綜合科學

(2013/14 學年修讀中四及應考 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生)

為甚麼修讀綜合科學科？

綜合科學科課程以跨學科主題的形式設計。倘若學生興趣廣泛，希望對不同的學習領域都有認識，可修讀綜合科學。本課程旨在為學生提供全面而均衡的科學學習經歷，培養科學素養，讓他們能積極融入這個瞬息萬變的知識型社會，為日後升學或就業做好準備，並成為科學與科技的終身學習者。

透過綜合科學科你能夠學會甚麼？

本課程分為必修和選修兩個部分，其中必修部分由八個單元組成，而選修部分由三個單元組成。學生須完成必修部分，並在選修部分的三個單元中選修其二。課程的結構如下：

必修單元	選修單元 (3 選 2)
C1 生命之泉 C2 體內平衡 C3 短跑科學 C4 化學世界中的規律 C5 電的啟迪 C6 大自然中的平衡 C7 輻射與我 C8 基因與生命	E1 能量、天氣與空氣質素 E2 持守健康 E3 化學為民

如何評核你在綜合科學科的表現？

部分		比重	時間
公開考試	卷一 • 考核必修部分的試題 • 所有試題為必答題	45%	2 小時
	卷二： 由甲、乙兩部組成 甲部 • 考核必修部分的多項選擇題 • 所有試題為必答題 乙部 • 考核選修部分的試題 • 從三個選修單元中，選答其中兩個單元	15% 20%	1 小時 30 分鐘
校本評核 (SBA)	• 考生須進行指定數目的實驗。 • 在中五和中六期間，教師會就考生的兩個能力範圍(A 和 B) 進行評核。能力範圍 A 評核考生進行實驗／實地考察的技巧；而能力範圍 B 則評核考生在計劃和報告實驗／實地考察的能力。 • 能力範圍 A 及能力範圍 B 各佔本科總分 10%。 • 在中五期間，每一能力範圍須進行最少一次評核；而在中六期間，每一能力範圍亦須進行最少一次評核。	20%	

修讀綜合科學科有甚麼就業前景？

學生在本課程中獲得的知識、建立的思考模式和解難能力，有利於他們日後在各大專院校修讀各類課程，例如工商管理、法律、護理、風險管理、精算學、訊息工程及運動科學等。

詳情請參閱教育局網站「新學制網上簡報」(<http://334.edb.hkedcity.net/>)，或向你的老師查詢。